

風雪夜歸人

謝素軍

文學漢林

門終於合上了。那一聲「呀」的悠長，似乎把滿世界的風雪也關在了外面。我摸索着找到灶台上的火柴，「噱」地劃亮。一朵小小的、橙黃的光暈，便在油燈裏漾開了。光勉強撐開黑暗，只照得見桌上小小圈木紋。屋外的風越發狂了，不再是嗚嗚地低嘯，而是變成了銳利的尖哨，從簷角、門縫、每一個微小的孔隙裏鑽進來，帶着一種刻骨的、不容分說的寒意。雪粒打在窗紙上，是密密麻麻、永無止境的沙沙聲，細碎而堅韌，彷彿要將整個夜晚都磨成粉末。我坐下，手攏着燈罩，那一點暖意，微弱得像是幻覺。屋裏空曠得很，除了風的嘶吼和雪的蠶食，便只剩下我自己呼吸的微響。我忽然覺得，自己不像是在屋裏，倒像是坐在一望無際的、風的荒漠中心。

就在這時，院裏的老槐樹傳來一陣簌簌的搖動，隨即是「咯吱」一聲，像是枯枝被積雪壓斷了。我的心，也跟着那聲響，輕輕地、沉沉地，往下一墜。目光不由地移向西窗。窗外只是混沌的漆黑，什麼也看不見。可我知道，那株老槐就在那裏，在這狂風暴雪裏，鐵鑄似的立着。它比這座老屋的年紀還要大。許多年前，也是這樣一個風雪交加的夜晚，只是那雪，似乎沒有今夜這般兇猛，風也帶着一絲春天將至的、猶豫的濕氣。就在那棵槐樹下，站着兩個人影。一個是穿着洗得發白的藍布棉襖，背着一個沉沉牛皮箱的少年；另一個，是我，手裏攏着一盞如今已尋不見的、玻璃罩子的小馬燈。

燈昏黃，將他年輕的臉映得一半明，一半暗。他嘴唇動了幾下，最終只說出幾個字：「……照顧好自己。」聲音被風吹得零零落落。我點頭，喉嚨裏像堵着滾燙的棉絮，一個字也擠不出來。他轉身，踩上那條被雪半掩着、通向鎮外碼頭的小路。牛皮靴子陷進雪裏，發出「咯吱，咯吱」的悶響，一聲，一



●我似乎聽到了踩在雪地上的聲音。 AI繪圖

聲，緩慢而固執地，向着黑暗的深處去了。那聲音，和今夜槐樹枝折斷的聲音，何其相似。我就那麼站着，提着手裏那盞越來越顯得無用的燈，看着他的背影一點點被飄舞的雪花吞噬，先是變得模糊，繼而變成一個晃動的點，最後，連那黑點也看不見了，只剩下漫天漫地、旋轉不休的白。風灌滿我的袖口和衣領，冰冷徹骨，可那時竟不覺得，只覺得心裏空了一塊，那風雪，便從那空洞裏，呼呼地穿過。

後來，那棵槐樹便成了我窗口的風景，也成了我心裏的界碑。春天它抽芽，嫩綠得像能掐出水；夏天它撐開一樹濃蔭，蟬在裏頭沒命地叫；秋天葉子黃了，一片片打着旋兒落下，鋪滿階階；到了冬天，便是這般鐵枝糾幹，默然對着蒼穹。我總在暮色四合時，朝那樹下望一眼。彷彿那樹下，總該有個人影似的。送信的郵差，路過的貨郎，鄰家晚歸的孩子……每一

個模糊走近的身影，都能讓我的心無端地緊一緊，又無端地空一空。年復一年，槐樹的皮越來越糙，皸裂得像老人手背的紋路。我窗前的燈火，也漸漸熬成了一豆昏花。那條他離去的小路，早被拓寬，鋪上了青石板，後來又澆了柏油，路旁立起了高高的、孤零零的路燈。路燈的光是青白色的，冷冰冰的，照着空蕩蕩的街面，再也照不出當年雪夜裏那一行深深淺淺、義無反顧的腳印了。

桌上的油燈，燈花「噼啪」爆了一下，光線猛地一跳，隨即又暗沉下去。夜，彷彿更深了，風雪聲似乎也因這無邊無際的黑暗，而變得更加宏大、更加無所顧忌。它不再僅僅是窗外的聲音，它從四壁滲透進來，從屋頂壓迫下來，充滿了這間老屋的每一個角落。我守着這唯一的、顫抖的光源，感覺自己像坐在一艘小小的、正在穿越黑色海洋的孤舟裏，隨時會被

一個無聲的浪頭吞沒。時光在這風雪的包裹裏，失去了流動的形態，變得黏稠而滯重。許許多多的黃昏與清晨，期盼與落空，都像被這大雪壓平了，混在一起，成了這片混沌底色的一部分。等待是什麼呢？起初是尖銳的疼，像新雪的稜角；後來是綿長的鈍，像化雪時的潮濕寒氣；到如今，或許已變成這老屋本身的一部分，沉默，堅固，與樑間的塵埃和牆上的水漬同在，幾乎讓人忘記了它最初的模樣。

不知又過了多久——在這風雪夜裏，時間是最無用的東西——風勢好像弱了一些。那尖利的哨音，變成了低沉的嗚咽，在遠處打着旋。雪粒打在窗紙上的聲音，也不再是那般急驟的沙沙聲，而變得疏落、輕柔起來，「撲」的一聲，「撲」的又一聲，帶着一種終要歸於沉寂的倦意。就在這片漸趨平息的聲響裏，我似乎聽到了一點別的什麼。是踩在雪地上的聲音。不是郵差輕快的步伐，不是鄰人歸家的匆促，那是一種緩慢的、沉穩的、每一步都深深陷入又緩緩拔起的腳步聲。它從遠處來，穿過寂靜的、被雪覆蓋的街道，一下，又一下，不遲疑，也不匆促，只是堅定地，向着這邊走來。

我的呼吸屏住了。那腳步聲越來越近，穿過院門，踏上了院子裏的雪，聲音變得更清晰、更切實。終於，它在我的門外，停住了。一片靜默。只有風雪殘存的餘息，在屋簷下盤旋。然後，響起了敲門聲。

「篤，篤，篤。」
三下，清晰而溫和，像叩在歲月的門板上。我沒有動，也沒有應聲。只是望着桌上那盞油燈。燈火在這突如其來的寂靜裏，似乎也定了格，不再搖曳，穩穩地，吐着一圈溫暖而朦朧的光暈。那光暈慢慢漾開，竟將這間空曠了許久的老屋，一寸一寸地，都照亮了。

門外，風雪將盡。
門內，一燈如月。

街角春聲

歐兢兢

在城市的褶皺裏
有個街角曾被冷落遺忘
灰牆沉默，石板路也冰涼
似一首未講完的寂寥樂章

當春風輕吻這片地方
奇跡悄然綻放
一家花店，似魔法小館
擺出五彩斑斕的希望

玫瑰嬌羞，雛菊歡暢
每一朵都訴說着生命的歡唱
路人停下匆忙的腳步
目光被這繽紛點亮

街頭藝人撥響吉他的弦
歡快音符在空氣中飄蕩
孩子們像靈動的小鹿
在他身旁嬉笑、捉迷藏

這街角，不再是孤獨的角落
它是春天派來的使者
用花香與樂音編織夢的網
讓溫暖在每個人心間流淌

啊，這街角的春聲
是生命的禮讚，是希望的交響
在城市的喧囂中
奏響一曲永恆的愛的樂章

時代詩行

雞蛋的溫暖

筆尖故事

錢旺明

寒假到了，終於可以在家裏多陪陪奶奶。「花花」總愛跟着我，小調哼得很是歡快。

雞窩空着，一連三天都是那樣。我蹲在跟前，盯着那空落落的草窠。「花花」這蘆花雞，下蛋最是準點，下午的「咯咯」歌從未缺席過，這幾天卻換了隻雞。

冬日的陽光挪進院子，我的影子被拉得老長。風帶來隔壁臘梅的香，我不由望過去。籬笆牆腳，一個熟悉的身影一閃——「花花」正昂着頭，從牆根的缺口鑽了過去。

心窩突然像被什麼揉了一把。我躡手躡腳跟過去，看見牠一頭扎進王老太家柴火堆後頭。那後面，傳來牠下蛋時特有的「咯咯」聲。

我矮下身，透過籬笆縫看：「花花」蹲在自己用乾草搭的小窩上，旁邊赫然臥着三枚光溜溜的雞蛋！

「『花花』！」我壓着嗓子叫。「花花」抬起小黑豆眼，不解地望我。牙根不由地緊了緊。王老太在午睡，得趕緊！我小心翻過籬笆，腳踩在地上，像踩着棉花。「花花」已經站起來，悠閒地梳理翅膀下的羽毛。手剛伸向那白生生的溫熱……

「幹啥呢！」

我後背猛地發僵，慢慢轉回頭。王老太拄着柵立在屋門口，渾濁的眼珠子死死勾在我手上。頭髮一絲不亂，洗得泛白的碎花衫繃得直直的，整個人像塊冷硬的石頭。

「王奶奶，這是我家的雞蛋……」話還沒圓圖。

「抓賊抓賊了！小娃子手腳不乾淨！」

「『花花』跑您家下的……」

「還胡謔！」王老太的柵杖顛巍巍點着地，戳過來：「偷到隔壁來了，沒教好的東西！」尖厲的聲音刮得耳膜生疼，院門口立刻就有腳步驟停。



●花花這蘆花雞下蛋最是準點。AI繪圖

臉上騰地燒起來了，手裏的蛋沉得墜手。「花花」早機靈地一溜煙跑了，留下我一個張着嘴，舌頭像打了結。雞蛋被放回柴草窩，轉身往回跑時，攥緊的拳頭裏指甲狠狠地掐進肉裏，才憋住眼眶裏的濕氣。

晚上躺在床上，月光像水一樣潑在地上。山村靜極了，只有狗吠隱隱約約，伴着奶奶的鼾。要是爸媽在家多好。正想着，窗外窸窣窸窣響。開始以為是老鼠，卻聽見壓着嗓子的喚：「小寶？小寶談……娘煮了雞蛋，等着你呢……」

月光底下，王老太抱着個舊得褪色的藍布兜，在院裏來回磨着步子，銀髮透着冷清的亮。心口窩地被掏空了一角。聽說王老太太苦，男人走得早，唯一的兒子前些年腦子壞了跑沒了影子，兒媳改了嫁，孫子在外省唸書，打工攬學費，寒假也不回。她這是想兒子，想瘋了。

第二天起了個大早，我把「花花」剛下的蛋，輕輕放在王老太門檻邊。隔着門縫，她歪在椅子上打盹，懷裏還攬着那個藍布兜。

接連幾天我都悄悄放蛋。有天剛放下要走，身後門「吱呀」開了小半扇。

「是你？」

我點點頭：「我家『花花』下的。」

她沉默了好一陣，目光越過我，落在那籬笆缺口上。「花花」正在院子裏，刨出一粒什麼，愜意地咕嚕着。

「那天……」她聲音哽住了。眼角飛快地亮了一下，又暗下去。「那天……老太婆糊塗了，冤枉好娃子了！」說完，猛地轉身進屋，布簾子搖搖晃晃。

我站着沒動。籬笆牆缺口處透進的陽光，正好照在門檻上那兩枚新蛋上，曬出暖暖的光暈。「花花」踱過來，輕輕啄了啄我的褲腳。



鄉情涓涓

誰有家書寄遠人

宋增芬

跟郵政局的緣分，還得從初中說起。那時明信片十分流行，在文化生活匱乏的年代，明信片讓我們的眼和心靈都享受了饕餮盛宴。在上世紀80年代末，既沒有網絡，電視也不夠普及，書籍報刊和明信片都深得人們喜愛，年輕人對明信片更是情有獨鍾。明信片上印有五顏六色的景區照片，我們生活在偏僻的山區，這些風景只在書中簡單地了解過，如今能看到這麼多美麗景色的圖片，無論是拍攝的還是繪畫的，都讓我們驚喜無限，感覺跟它們似曾相識一般。還有些是春蘭秋菊等花草類的明信片，也有明星頭像的。明信片有正常信封大小，也有小如書籤的，總之都很精緻和美麗。每逢過年過節，我們就用明信片來傳遞祝福，可以自己寫幾句祝福或詩意的話，也可以借助明信片上的語錄，傳遞自己的心聲。發信者和收信者都會賞心悅目。就是不年不節的時候，也可以表達一下生日祝福、傳達一下思念和好感等等。

我們這座山城裏只有一家新華書店，書籍更新也不及時，所以郵政局的報攤就成為好多人流連忘返的地方。在那裏翻閱一下喜歡的報紙，買一本尋常看不到的雜誌。那時的經濟條件不是很好，很少有人自己訂閱刊物，多數還是借閱。這家報攤訂了很多刊物，月月有新刊出現，所以回頭客特別多。我喜歡的《讀者》那時還叫《讀者文摘》，這書經常脫銷，我還要事先跟人家預約，給我留一本，不然有錢也買不到了。如果這月零錢不夠，就站在那裏翻閱半天，看個夠，只要別弄髒了書，基本是不會被趕走的。有時也去買幾張漂亮的郵票收藏，可惜至今留下的也只有寥寥幾張。

除了正常的收發書信之外，我和郵政局的緣分也在悄悄變化着。在90年代末，我的文章常常在各家報刊發表，發信、取信和取稿費，與郵政局的往來也更頻繁了些。「復恐匆匆說不盡，行人臨發又開封」，如今，我們的通信方式越來越發達，已經無法體會古人寫信時的慎重和意猶未盡了。有了網絡和手機之後，寄信還是少多了，主要是收樣報和稿費，單位和個人訂的雜誌報刊也多起來，去郵局的機會真是少了些。就我的切身體會，平常的生活中離不開郵局的，就算是古人，也需要書信來往呢。比如不同年代的各種驛站、飛鴿傳書等等，更別說軍隊中的傳信兵了，只一封關鍵的書信，就可能決定戰爭的勝敗，信件來往這是自古就需要的。

「憑君莫射南來雁，恐有家書寄遠人」，這是杜牧在《贈獵騎》中的兩句，短短十幾個字，已經把家書的重要性和通信的困難都表達清楚了。「烽火連三月，家書抵萬金」，戰亂年代更需要知曉親人的安危。因為各種不確定性，古人每寄一封信，都有杳無音訊的可能，所以每封信都十分珍貴。就算在解放前後，偏遠地區的郵局也還很少，信客便是專門給大家傳遞信件的人，他翻山越嶺、冒着風霜雨雪，送達一封封報喜報平安或報憂的各種信件等。有了信客的來來往往，遊子與故鄉的距離就近了，居住遠山的人才能感覺自己沒被世界隔絕，還能得到大山以外的信息。

現在的物流、快遞公司很多，但郵政還是最可信的，因為在我的印象裏，他們責任心很強，至少我和我身邊的人都沒有在這裏丟失過信件或物品，信譽還是無可挑剔的。不梳理不知道，原來郵政已經陪伴我很久，不管寄不寄家書，它依然是我的老朋友，是我生活中一道不可缺少的風景。

●我跟郵政局的緣分，還得從初中說起。 AI繪圖